



ST 华衣

NEEQ : 836963

广东华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uayi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杨连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连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锦平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769-83138988
传真	0769-83138968
电子邮箱	1024920554@qq.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huayikeji.com">http://www.huayikeji.com</a>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东莞市大朗镇巷尾社区聚祥一路 77 号 邮政编码：5238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8,111,906.80	8,103,337.73	617.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84,745.69	-4,107,756.7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1	-0.41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15%	150.6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0.05%	150.69%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343,854.03	6,992,282.76	90.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07,497.58	-5,619,393.6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25,202.12	-6,507,255.8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2,582.59	-4,787,897.9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0.33%	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3.79%	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0.56	-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600,000	26.00%	11,400,000	14,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75,000	22.75%	11,400,000	13,675,000	97.67%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400,000	74.00%	-7,400,00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4,000,000	14,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2019年12月2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关于广东华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5173号），公司股票发行4,000,000股，全部为无限售股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已确认。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鑫红公司	2,275,000	11,400,000	13,675,000	97.68%	0	13,675,000
2	众丰投资	325,000	0	325,000	2.32%	0	325,000
3	邹今令	6,562,500	-6,562,500	0	0%	0	0
4	陈勇红	37,500	-37,500	0	0%	0	0

5	红运投资	800,000	-800,000	0	0%	0	0
合计		10,000,000	4,000,000	14,000,000	100.00%	0	14,000,000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鑫红公司与众丰投资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鑫红公司持有公司97.68%的股份，众丰投资持有公司2.32%的股份，鑫红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杨连普持有鑫红公司80%的股份，故杨连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八)(九)。

(2)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告期内报表项目无影响。

#### (2) 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

据及应收账款”拆分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10,354.4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10,354.4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42,817.84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2,817.84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两家子公司，分别为广东华衣云商科技有限公司和东莞市锦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广东华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衣科技”）的委托，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 18-00017 号）。公司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规定，就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 一、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

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其他应收款所述，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华衣科技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2,111.72 万元，其中：东莞市博舒纺织品有限公司期末余额 2,026.00 万元，并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1.30 万元。对与东莞市博舒纺织品有限公司形成的其他应收款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款项形成的原因及性质、资金用途、关联方关系及披露的完整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 二、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

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子公司东莞市锦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博舒纺织品有限公司交易实质性、合理性存在疑问，对于其他应收款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款

项形成的原因及性质、资质用途、关联方关系及披露的完整性。2、公司子公司东莞市锦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博舒纺织品有限公司之间的借款交易属于单位间临时资金周转的相互融通，属于正常的实质性交易行为，也不存在关联交易行为。

### **三、针对保留意见出现的原因，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 (1)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子公司已收回东莞市博舒纺织品有限公司 2,026.00 万元的借款。
- (2) 公司今后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 (3) 提高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管理水平，完善公司、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
- (4) 加强公司合同制度管理，严格把控合同质量；

广东华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5 日